

证券代码：837324

证券简称：益生环保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 益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24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苏辉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苏辉主持，董事会秘书侯亚倩记录。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9,213,623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27%。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5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见证律师列席。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1. 议案内容：

2020 年董事会基本完成了本年度工作目标，现将根据公司经营和管理主要工作而拟定的《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9,213,62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1. 议案内容：

2020 年监事会基本完成了本年度工作目标，现将根据对公司经营和管理主要工作监督工作而拟定的《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9,213,62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的外部审计机构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

具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亚会审字（2021）第 01110493 号）。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9,213,623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06）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09）。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9,213,623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对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运营结果进行总结，编制了《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同时，公司以已经完成的 2020 年度各项财务工作以及 2021 年经营计划为基础，编制完成《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9,213,623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

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确保公司现金流充裕，进一步增强应对市场风险能力，保障公司持续稳健运营，公司本年度拟不实施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4,213,623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88%；反对股数 1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12%；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432,66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苏辉（持有公司 36,524,360 股）、许震震（持有公司 8,655,121 股）、赵二军（持有公司 7,904,046 股）、尹昆（持有公司 7,636,111 股）、孙金保（持有公司 2,687,541 股）、栗文清（持有公司 1,964,603 股）、陈杰春（持有公司 724,991 股）、赵

川（持有公司 401,144 股）、王志国（持有公司 381,293 股）、陈书芳（持有公司 357,019 股）、赵兰竹（持有公司 329,769 股）、张拴中（持有公司 208,908 股）、晋书昌（持有公司 186,486 股）、冯振秀（持有公司 171,385 股）、张书和（持有公司 170,893 股）、尹军强（持有公司 151,973 股）、张春香（持有公司 135,531 股）、孙翠云（持有公司 116,843 股）、吴建玲（持有公司 72,946 股）、回避表决股份数共计为 68,780,963 股，由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股东投票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超出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补充确认超出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432,66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苏辉（持有公司 36,524,360 股）、许震震（持有公司 8,655,121 股）、赵二军（持有公司 7,904,046 股）、尹昆（持有公司 7,636,111 股）、孙金保（持有公司 2,687,541 股）、栗文清（持有公司 1,964,603 股）、陈杰春（持有公司 724,991 股）、赵川（持有公司 401,144 股）、王志国（持有公司 381,293 股）、陈书芳（持有公司 357,019 股）、赵兰竹（持有公司 329,769 股）、张拴中（持有公司 208,908 股）、晋书昌（持有公司 186,486 股）、冯振秀（持有公司 171,385 股）、张书和（持有公司 170,893 股）、尹军强（持有公司 151,973 股）、张春香（持有公司 135,531 股）、孙翠云（持有公司 116,843 股）、吴建玲（持有公司 72,946 股）、回避表决股份数共计为 68,780,963 股，由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股东投票表决。

（九）审议通过《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432,66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苏辉（持有公司 36,524,360 股）、许震震（持有公司 8,655,121 股）、赵二军（持有公司 7,904,046 股）、尹昆（持有公司 7,636,111 股）、孙金保（持有公司 2,687,541 股）、栗文清（持有公司 1,964,603 股）、陈杰春（持有公司 724,991 股）、赵川（持有公司 401,144 股）、王志国（持有公司 381,293 股）、陈书芳（持有公司 357,019 股）、赵兰竹（持有公司 329,769 股）、张拴中（持有公司 208,908 股）、晋书昌（持有公司 186,486 股）、冯振秀（持有公司 171,385 股）、张书和（持有公司 170,893 股）、尹军强（持有公司 151,973 股）、张春香（持有公司 135,531 股）、孙翠云（持有公司 116,843 股）、吴建玲（持有公司 72,946 股）、回避表决股份数共计为 68,780,963 股，由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股东投票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9,213,62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高朋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杨柳、邱万亚

(三) 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资格以及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 《益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 《北京市高朋律师事务所关于益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益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5 日